证券代码:002153　　证券简称:石基信息　　公告编号:2025-14

北京中长石基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是否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是 √否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预案为:以2,729,193,841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1元(含税),送红股0股(含税),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石基信息	股票代码	002153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变更前的股票简称(如有)	无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罗芳	韩倩	
办公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复兴路甲65号石基信息大厦5层证券部	北京市海淀区复兴路甲65号石基信息大厦5层证券部	
传真	010-59325399	010-59325399	
电话	010-68249356	010-68249356	
电子信箱	luofang@shijigroup.com	daisy.han@shijigroup.com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1)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主要产品及其用途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致力于为酒店、餐饮、零售、休闲娱乐等大消费行业提供一体化的信息系统解决方案和服务,在中国星级酒店业信息系统市场、零售业信息系统市场和主题乐园等休闲娱乐业信息系统市场居领先地位,在中国餐饮信息管理系统市场居相对领先地位。

1)目前,在酒店信息系统业务领域,公司是全球最主要的酒店信息管理系统全面解决方案提供商之一,公司面向国际市场以石基平台为核心的产品线包括支持多物业、多语言、多货币处理、全球部署、基于公有云的纯SaaS收费方式的新一代酒店管理系统Daylight PMS(原石基企业平台-酒店业解决方案),石基云餐饮管理系统Infrasys POS,智能聚合点评数据并提供服务优化建议的Reviewpro声誉管理系统,助力酒店高效对接中国等重点市场的动态渠道管理平台产品Horizon分销解决方案(畅联分销解决方案),实现多媒体素材跨渠道智能分发的Ioeportal内容管理系统,整合水疗、活动等非房业态的增收管理和预订的Meridian体验增值解决方案,Token加密、覆盖全场景交易环节的安全支付系统Astral支付平台(石基支付解决方案),包含数字入住、智慧用餐、一键支付在内的全渠道数字化体验工具Stellaris数字生态,构建行业首个数据湖架构、集成AI决策支持系统的Twilight数据+AI智能;公司还拥有面向本地经营但采用国际化管理方式的酒店管理集团的完全公有云部署的采用SAAS收费方式的石基云PMS - Cambridge、公司专门针对酒店业开发的石基酒店财务管理系统Shiji AC、采购/仓库/成本控制系统Shiji PICC、人力资源系统Shiji HRMS、旅游目的地或酒店集团中台解决方案等。此外公司还拥有专门从事酒店中央预订系统/会员管理系统研发的控股子公司石基昆仑,专业从事国内支付产品开发与销售的全资子公司银石科技,专业从事酒店开发咨询与顾问服务的控股子公司浩华;公司的全资子公司杭州西软、广州万迅和航信华仅分别拥有满足本土酒店需求的以“西软”、“千里马”、“华仪”为品牌的全套酒店信息管理系统。

因此,公司拥有面向不同类型酒店客户的不同云PMS产品,包括针对国际酒店集团客户的以石基平台为核心的新一代云架构的企业级酒店信息系统Daylight PMS;面向倾向于国际化管理运营模式的本地酒店集团客户的Cambridge云酒店管理系统;以及面向国内纯本土酒店管理集团客户的西软XMS和千里马iPMS解决方案。

由于酒店信息系统的云化将使得一个国际酒店集团至少在一个地区的同一子系统上越来越趋向于选择相同产品,为了将公司高端酒店信息系统业务向境外市场拓展,公司早在2015年底启动了全球化业务征程,在海外研发了以上面向国际酒店集团的全新一代基于公有云的企业级酒店信息系统平台,在大中华区以外的亚太、欧洲和北美三大区域设立了一系列境外子公司并正式开展业务,建立了覆盖全球的酒店信息系统业务研发、销售和服务的网络体系,这些境外子公司包括Shiji (US) Ltd.(石基美国)、Shiji GmbH(石基欧洲)、Shiji Deutschland GmbH(石基德国)、Shiji Poland sp. z.o.o.(石基波兰)、Shiji (Singapore) Pte. Ltd.(石基新加坡)、Shiji Information Technology (Hongkong) Limited(石基信息技术香港)、Shiji(Macau) Limited(石基澳门)、Shiji(Australia)Pty Ltd.(石基澳大利亚)、Shiji Malaysia Sdn Bhd(石基马来西亚)、Shiji Japan株式会社(石基日本)、Shiji Middle East-FZ LLC(石基中东)、Shiji(Thailand) Limited(石基泰国)、Shiji Slovakia s.r.o(石基斯洛伐克)、Shiji (India) LLP(石基印度)、Shiji(Canada) Inc.(石基加拿大)、Shiji Vietnam Limited Liablity Company (石基越南)、Shiji Korea Ltd (石基韩国)、Shiji Denmark ApS (石基丹麦)、Shiji Information Technology Spain, S.A.(石基西班牙)、Shiji (UK) Ltd.(石基英国)、ShijiMex Information Technology S.A. de C.V.(石基墨西哥)、Shiji Technologies d.o.o.(Croatia)(石基克罗地亚)、Shiji Information Technology (Philippines) Inc.(石基菲律宾)、Shiji Information Technology Singapore Pte. Ltd.(石基信息技术新加坡)、Shiji Italy S.R.L.(石基意大利)、Shiji Technology d.o.o. Beograd (石基塞尔维亚)、Shiji France SAS (石基法国)、Shiji ME Trading LLC (石基阿联酋) 和Stone Foundation For Information Systems Technology(石基沙特)。

公司在酒店和餐饮业的云转型目前可以概括为三个层次,首先是酒店和酒店集团之上的基于大数据的应用服务,例如声誉管理、客户需求管理等实现云转型;其次是酒店餐饮管理系统、后台系统等原来与集团系统连接不紧密的系统全面转向公有云;最后是酒店前台管理系统全面转向公有云。这三个层面的云系统既相对独立又相互关联并最终在数据和应用平台层面完成集成。

2)在餐饮信息系统业务,公司拥有自主开发的Infrasys品牌餐饮管理信息系统(POS)面向全球高端酒店、餐饮及高端连锁社会餐饮客户,其全新一代云POS产品能够提供企业级餐饮管理解决方案,其开放性助力餐饮企业客户业务不断增长,实现前后端一体化智能管理,在高端酒店以及高端社会餐饮市场居领先地位;控股子公司正品贵德为各类社会餐饮企业提供信息系统解决方案,其产品优势在于其后端的餐饮供应链信息管理系统产品,在百强中餐连锁市场具有一定优势;控股子公司思迅软件也面向餐饮企业态提供线上线下一体化整合的餐饮信息系统综合解决方案,产品包括美食家、星食客等,其特点在于为小型客户提供标准化产品。

3)在零售信息系统业务领域,公司已经成为中国整个零售业信息系统的领导者,通过旗下不同品牌形成了能够满足不同零售业态需求的产品生态,构筑了基于基础零售业务平台、全渠道运营、移动应用、供应链、物流、支付、大数据和云计算的端到端综合技术解决方案。其中,规模化零售信息系统产品的主要品牌包括富基融通、长益等,为近50%的中国零售百强企业提供信息化与数字化服务;标准化零售信息系统产品主要由思迅软件提供。

4)在旅游休闲信息系统业务领域,公司面向景区、主题乐园、旅游目的地和文旅集团等提供平台级解决方案,跨业态数据和信息集成实现旅游企业智慧化管理,在中国大型主题公园和集团化大型旅游目的地项目市场居领先地位。产品主要包括主题公园及景区解决方案。

除上述软件开发销售与技术服务业务以外,公司全资子公司中电器件负责与公司软件配套的硬件销售业务,包括收银机、打印机等全系列商用硬件的集中采购与销售。此外,公司控股子公司海石商用负责从事公司自主品牌的智能商用硬件设备生产,主要提供POS机、金融机具和自助设备,同时也提供部分商用软件,其POS机产品连续多年在连锁百强客户市场保持领先地位。

(2)公司的经营方式与盈利模式

1)软件开发销售与技术服务业务

公司的酒店、餐饮、零售、休闲娱乐业信息系统业务属于计算机服务和软件业务。公司传统的计算机服务和软件业务按其具体内容、工作重点、项目实施阶段等方面的不同,可以划分为软件开发与销售、系统集成、技术支持与服务等三类业务,上述三类业务主要以向酒店用户、餐饮企业用户、零售行业及休闲娱乐行业用户提供信息化全面解决方案的方式开展,且上述三类业务相互交织、密不可分。

公司计算机服务和软件业务的主要经营方式以及传统盈利模式可以概括为:以“信息管理系统工程项目”合同、“软件销售合同”等方式,向酒店、餐饮、零售等不同行业类型的用户提供信息管理系统全面解决方案。公司通过构建硬件和软件应用平台,向用户收取“信息管理系统工程项目”合同款、“软件销售”合同款,实现收入与盈利;在为客户提供信息管理系统全面解决方案之后,以“技术支持服务合同”的方式长期为客户提供产品升级、软硬件维护等服务,并通过收取“技术支持与服务”合同款,实现收入与盈利。

顺应信息系统向云化变迁的行业发展趋势,从2017年起,随着公司全球化和平台化业务的发展,公司部分业务收入模式开始从传统的软件、硬件和维护收入转为“软件即服务”的SaaS服务收入。软件通过订阅的方式收取费用,基于云SaaS解决方案的利润实现以规模经济为中心。跨客户的多租户托管环境和标准化解决方案允许较低的增量成本来托管、支持和提供新客户。当客户达到一定数量后,公司就可以减少销售和开发费用占比,并获得更高的利润。公司在零售业和休闲娱乐业信息系统业务也将跟随公司在酒店、餐饮业的转型步伐,逐步转向平台化和SaaS订阅付费方式。公司2024年度SaaS业务实现可重复订阅费(ARR)52,328.54万元,相比2023年度ARR 41,828.64万元增长约25.1%;报告期末企业客户(最终用户)门店总数超过8万家酒店,平均续费率超过90%。

报告期内,公司全球化业务拓展仍处于初始阶段,大陆地区以外业务收入占营业收入的比重提升至20.34%,如果未来公司的酒店信息系统业务全球化能够成功,公司的酒店业目标客户群将由中国星级酒店市场拓展至全球的高端酒店市场,全球化业务将成为驱动公司营业收入快速增长的重要因素。

2)商品批发与贸易业务

公司的商品批发销售业务主要集中在中电器件,整个经营流程涉及采购、仓储、销售等环节。采购环节中,中电器件选择生产厂商确定代理关系,定期根据经营实际情况向供应商采购;仓储环节中,中电器件在北京、上海、广州等地设立了仓库;销售环节中,中电器件的主要销售模式为通过自身业务部门进行直销,以及通过自有网络及经销商进行分销。中电器件在国内八大区域建立了销售及服务平台。

3)自主智能商用设备业务

报告期内,公司的自主智能商用设备业务主要集中在控股子公司海石商用。该子公司负责生产、制造、销售多种商用硬件设备和提供智能化解决方案,可适用于各种商业业态,包括为石基大消费生态圈的酒店、餐饮、零售等行业的软件用户提供与软件紧密结合优化的配套硬件,在国内商用收款机品牌市场居领先地位。该子公司的收入类型包括产品收入(POS产品、金融POS产品、彩票机等)、项目软件收入、项目硬件收入、项目服务费收入等。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单位:元

	2024年末	2023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22年末
总资产	9,447,040,786.12	9,692,401,355.36	-2.53%	9,591,087,186.2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7,096,883,870.60	7,346,559,193.60	-3.40%	7,406,356,472.34
	2024年	2023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2年
营业收入	2,947,319,888.82	2,749,328,749.28	7.20%	2,596,347,495.0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98,781,739.51	-104,622,631.62	-90.00%	-779,081,418.5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18,133,294.51	-121,975,001.79	-78.83%	-834,510,397.3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7,130,825.61	63,453,948.63	5.79%	-225,629,160.60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7	-0.04	-75.00%	-0.28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7	-0.04	-75.00%	-0.28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74%	-1.42%	-1.32%	-10.06%

(2)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631,294,308.93	750,395,499.45	633,881,937.72	931,748,142.7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1,389,735.65	13,333,375.11	-8,839,759.36	-214,665,090.9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1,027,923.26	9,350,972.66	-8,704,451.95	-229,807,738.4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5,222,917.54	170,871,455.66	-47,154,393.11	84,959,803.72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4、股本及股东情况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39,314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51,282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李仲初	境内自然人	54.54%	1,488,635,366.00	1,116,476,524	不适用	0	
淘宝(中国)软件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3.02%	355,264,461.00	0	不适用	0	
焦梅荣	境内自然人	3.61%	98,609,434.00	0	不适用	0	
北京业勤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3.35%	91,455,960.00	0	不适用	0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1.65%	44,919,638.00	0	不适用	0	
全国社保基金一一四组合	其他	1.14%	31,132,978.00	0	不适用	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1.02%	27,896,697.00	0	不适用	0	
全国社保基金一一八组合	其他	0.84%	22,954,292.00	0	不适用	0	
上海和谐汇一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和谐汇一远景2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60%	16,416,400.00	0	不适用	0	
李毅坤	境内自然人	0.57%	15,439,389.00	11,579,542	不适用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股东焦梅荣为本公司控股股东李仲初之后母,李仲初持有本公司54.54%的股份,焦梅荣持有本公司3.61%的股份。股东李毅坤先生为股东北京业勤投资有限公司控股股东,其双方存在关联关系。未知其他股东相互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北京业勤投资有限公司在报告期内以其持有的91,455,960股中的20,384,000股参与了融资融券业务。						

持股5%以上股东、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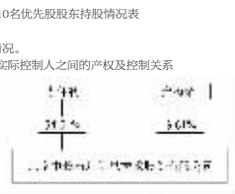

5、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1、关于全资子公司申请银行授信提供担保

公司于2024年1月26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2024年第一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全资子公司申请银行授信提供担保的议案》,与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奥运村支行在北京签订《最高额保证合同》,为全资子公司中国电子器件工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电器件”)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提供担保,保证金额为最高额人民币5000万元,保证方式为连带责任保证,保证期间为中电器件履行债务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详见2024年1月30日的《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为全资子公司申请银行授信提供担保的公告》(2024-05)。

2、关于购买Shiji Retail38%股权暨关联交易

2024年3月29日,公司、石基(香港)与Alibaba SJ Investment Limited (以下简称“阿里SJ投资”)签署《股份购买协议》,以6.15亿元人民币等值美元的价格购买阿里SJ投资持有的标的公司即石基零售38%的股权。此项交易已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2024年第二次临时会议及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截至本报告期末,此项交易尚未实施完毕。详见公司2024年4月22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购买Shiji Retail 38%股权暨关联交易的公告》(2024-09)。

3、关于全资子公司签订重大合同

2024年4月17日,公司全资子公司石基新加坡与Golden Future (Management Services) Limited(以下简称“客户”,代表新濠酒店集团)签订《MASTER SERVICES AGREEMENT》(以下简称“MSA”或“本协议”),约定公司将为客户及其关联方旗下拥有、管理和/或营运的酒店以SaaS服务的方式提供新一代云架构的企业级酒店信息管理系统Shiji Enterprise Platform及相关配套产品和服务。详见公司2024年4月18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全资子公司签订重大合同的公告》(2024-11)。

4、关于全资子公司与凯宾斯基酒店集团签订重大合同

2024年10月28日,公司全资子公司石基德国与Kempinski Hotel S.A.(以下简称“客户”,代表凯宾斯基酒店集团)签订《STATEMENT OF WORK》(以下简称“SEP-SOW”或“本协议”),约定公司将为客户拥有、特许经营、管理或经营的酒店以SaaS服务的方式提供新一代云架构的企业级酒店信息管理系统石基企业 平台(PMS)、石基支付解决方案等产品。详见公司2024年10月29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全资子公司与凯宾斯基酒店集团签订重大合同的公告》(2024-28)。

5、关于全资子公司与锦江酒店(中国区)签订战略合作框架协议

2024年11月8日,公司全资子公司杭州西软与深圳锦江酒店管理有限公司南山分公司(代表锦江酒店(中国区),以下简称“深圳锦江”)签订《锦江酒店(中国区)酒店管理系统战略合作框架协议》(以下简称“战略合作协议”),约定西软信息为锦江酒店(中国区)成员酒店提供酒店数字化管理的软件产品及服务,服务范围包括已经或将要与西软信息达成《项目工作书》(以下简称SOW)的锦江酒店(中国区)旗下各品牌酒店。详见公司2024年11月11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全资子公司与锦江酒店(中国区)签订战略合作框架协议的公告》(2024-30)。

证券代码:002153　　证券简称:石基信息　　公告编号:2025-15

北京中长石基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审议程序

1、北京中长石基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4月29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关于2024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同日,公司召开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2024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2、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利润分配方案的基本情况

(一)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的基本内容

1、分配基准:2024年度。

2、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2024年度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为-198,781,739.51元,加上年初未分配利润1,418,209,194.57元,扣除支付2023年度股东现金红利99,485,048.41元、2024年度提取的盈余公积8,950,854.50元,加之其他调整减少的留存收益16,845.92元,2024年度可供全体股东分配的利润为1,110,974,706.23元。2024年度母公司净利润为89,508,545.00元,母公司可供分配利润为1,271,256,398.60元。

3、根据证监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一一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及《公司章程》等规定,结合公司2024年度实际生产经营情况及未来发展前景,公司拟定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如下:

公司拟以2024年12月31日总股本2,729,193,841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按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0.1元(含税),共计派发27,291,938.41元,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至下一年度。

4、如本方案获得股东大会审议通过,2024年度公司现金分红总额为27,291,938.41元;2024年度公司未进行股份回购事宜。公司2024年度现金分红金额占本年度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的比例为-13.73%。

(二)本利润分配预案披露日至实施利润分配方案的股权登记日期间,若公司总股本由于发行新股等原因而发生变动的,则以实施分配方案股权登记日时享有利润分配权的股份总额为基数,按照分配比例不变,分配总额进行调整的原则分配。

三、现金分红方案的具体情况

(一)公司2024年度现金分红方案不触及其他风险警示情形

1、现金分红相关指标

项目	2024年度	2023年度	2022年度
现金分红总额(元)	27,291,938.41	27,291,938.41	0
回购注销总额(元)	0	0	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98,781,739.51	-104,622,631.62	-779,081,418.55
合并报表本年度末累计未分配利润(元)	1,110,974,706.23		
母公司报表本年度末累计未分配利润(元)	1,271,256,398.60		
上市是否满三个完整会计年度	是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总额(元)	54,583,876.82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回购注销总额(元)	0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平均净利润(元)	-360,829,596.56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及回购注销总额(元)	54,583,876.82		
是否触及《股票上市规则》第9.8.1条第(九)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情形	否		

2、不触及其他风险警示情形的具体原因

公司2024年度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为负值,且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金额不低于5000万元,公司不触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9.8.1 第(九)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情形。

(二)现金分红方案合理性说明

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是考虑到公司近年来连续亏损,且公司的全球化转型尚需大量资金投入,依据公司经营发展的实际情况制订。本次分配预案符合《公司章程》和《公司未来三年(2023~2025年)股东回报规划》对公司利润分配的有关要求,有利于公司的长远发展,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形。

四、备查文件

1. 第八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2、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北京中长石基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5年4月28日

证券代码:002153　　证券简称:石基信息　　公告编号:2025-16

北京中长石基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1.基本情况

名称: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成立日期:2012年3月2日(京财会许可【2011】0056号)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注册地址: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北大街8号富华大厦A座8层

首席合伙人:谭小青先生

截至2024年12月31日,信永中和合伙人(股东)259人,注册会计师1780人。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人数超过700人。

信永中和2023年度业务收入为40.46亿元,其中,审计业务收入为30.15亿元,证券业务收入为9.96亿元。2023年度,信永中和上市公司年报审计项目364家,收费总额4.56亿元,涉及的主要行业包括制造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批发和零售业,金融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采矿业等。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为30家。

2.投资者保护能力

信永中和已按照有关法律法规要求投保职业保险,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和职业风险基金之和超过2亿元,职业风险基金计提或职业保险购买符合相关规定。

除乐视网证券虚假陈述责任纠纷一案之外,信永中和近三年无因执业行为在相关民事诉讼中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

3.诚信记录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截止2024年12月31日的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0次、行政处罚1次、监督管理措施17次、自律监管措施8次和纪律处分0次。53名从业人员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0次、行政处罚5次、监督管理措施17次、自律监管措施10次和纪律处分1次。

(二)项目信息

1. 基本信息

拟签字项目合伙人:黎苗青女士,2003年获得中国注册会计师资质,2000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19年开始在信永中和执业,2022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和复核的上市公司超过5家。

拟担任质量复核合伙人:夏瑞先生,2016年获得中国注册会计师资质,2008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18年开始在本所执业,2025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和复核的上市公司8家。

拟签字注册会计师:张颖女士,2022年获得中国注册会计师资质,2007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23年开始在信永中和执业,2024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上市公司1家。

2. 诚信记录

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无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无受到证券交易场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等情况。

项目合伙人近三年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无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的情况。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监督管理措施和证券交易场所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的情况如下:

序号	姓名	处理处罚日期	处理处罚类型	实施单位	事由及处理处罚情况
1	黎苗青	2024年5月13日	监督管理措施	中国证监会北京监管局	在华扬联众2021年年报审计过程中,存在部分程序执行不到位等问题,已整改完毕。
2	黎苗青	2024年8月16日	监管警示	上海证券交易所	在华扬联众2021年年报审计过程中,存在部分程序执行不到位等问题,已整改完毕。

3. 独立性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及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等从业人员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

4.审计收费

审计收费将按照会计师事务所提供审计服务所需的专业技能、工作性质、承担的工作量,以所需工作人、日数和每个工作人日收费标准确定。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长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根据审计工作实际情况与信永中和协商确定2025年度审计费用并办理后续包括协议签署等事宜。

二、聘任审计机构需要履行的程序

1、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5年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对信永中和的独立性、专业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等方面进行了审查,认为信永中和具备为公司服务的资质要求,能够胜任审计工作,同意继续聘请信永中和为2025年度的审计服务机构,同意将该事项提请公司董事会审议。

2、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继续聘任信永中和为公司2025年度审计机构。

3、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继续聘任信永中和为公司2025年度审计机构。

4、本事项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自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三、备查文件

1、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2、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5年第二次会议决议;

3、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关于其基本情况的说明;

4、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北京中长石基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5年4月28日

证券代码:002153　　证券简称:石基信息　　公告编号:2025-17

北京中长石基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北京中长石基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4月25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及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及纳入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以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总额度为人民币40亿元,用于购买银行、证券公司或其他金融机构发行的低风险的现金管理产品,投资授权期限为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十二个月,资金在前述额度及授权期限内可滚动使用。具体情况如下:

一、投资概况

1、授权总额度:人民币40亿元。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

2、投资期限:自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十二个月内有效。

3、投资目的:在不影响公司及纳入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正常经营和投资需求的情况下,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使闲置资金得到合理利用。

4、投资品种:风险较低,流动性较好,投资回报相对较好的现金管理产品,包括但不限于商业银行、证券公司或其他金融机构发行的低风险理财产品等,并根据银行提供的产品和利率情况,择优办理。

5、资金来源:公司闲置自有资金,其使用不影响公司正常生产经营活动及投资需求,资金来源合法合规,不使用募集资金、银行信贷资金直接或者间接进行投资。

6、授权事宜:因理财产品的时效性较强,为提高效率,待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后,授权公司及纳入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管理层在上述额度范围内具体负责实施相关事宜。包括但不限于:根据公司对资金的分阶段、分期使用要求,以及公司日常运营资金的使用情况,灵活配置闲置自有资金,适时购买流动性、短期理财产品,选择合格专业理财机构作为受托方、选择委托理财产品品种,确定委托理财金额、期间,签署相关合同及协议等。

二、投资风险分析及风险控制措施

1、投资风险

(1)尽管上述该等理财产品属于低风险投资品种,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2)公司将根据公司资金收支状况、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的介入,因此短期投资的实际收益不可预期。

(3)相关工作人员造成的操作风险。

2、风险控制措施

(1)履行完毕审批程序后,公司将在上述投资额度内与相关方签署合同文件,并由公司财务部负责组织实施。公司财务部相关人员将及时分析和跟踪理财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2)内审部负责审查理财产品业务及实际操作的合规性、理财收益情况等,不定期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审计、核实。

(3)公司监事会、独立董事对低风险投资理财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

(4)公司将依据深交所的相关规定,做好相关信息披露工作。

三、对公司的影响

考虑到公司目前现金流充足, 公司及纳入合并范围内的子公司利用不超过40亿元人民币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将在确保生产经营所需资金需求的前提下使闲置资金得到合理利用,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效益,进一步提升公司整体业绩水平,为公司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四、监事会意见

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是在保证公司日常经营所需流动资金的情况下进行的,不影响公司日常经营资金的正常运转及主营业务发展,有利于提高闲置资金的使用效率、获取一定的投资收益,提升公司盈利水平,且仅限于购买低风险现金管理产品,能够充分控制风险,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五、备查文件

1、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2、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3、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北京中长石基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5年4月28日

证券代码:002153　　证券简称:石基信息　　公告编号:2025-18

北京中长石基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举行2024年度网上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北京中长石基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定于2025年5月16日(星期五)15:00~17:00在全景网举办2024年度网上业绩说明会。本次年度业绩说明会将采用网络远程的方式进行,投资者可登录全景网“投资者关系互动平台”(http://ir.p5w.net)参与本次年度业绩说明会。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摘要》(2025-14)刊登于2025年4月29日的《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2024年年度报告全文刊登于2025年4月29日的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敬请投资者查阅。

出席本次年度报告业绩说明会的成员如下:公司董事长李仲初先生、副总裁兼财务总监赖德源先生、副总裁兼董事会秘书罗芳女士、独立董事娄树林先生。

为充分尊重投资者、提升交流的针对性,现就公司2024年度业绩说明会提前向投资者公开征集问题,广泛听取投资者的意见和建议。投资者可于2025年5月15日15:00前访问http://ir.p5w.net/zj/,或扫描下方二维码,进入问题征集专题页面。敬请广大投资者通过全景网系统提交您所关注的问题,便于公司在业绩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提升此次业绩说明会的针对性。此次活动交流期间,投资者仍可登陆活动界面进行互动提问。

欢迎广大投资者积极参与。

(问题征集专题页面二维码)

特此公告

北京中长石基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5年4月28日

证券代码:002153　　证券简称:石基信息　　公告编号:2025-19

北京中长石基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北京中长石基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4月25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和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经董事会审议批准后,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具体情况如下:

一、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概述

(一)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原因及内容

2023年8月1日,财政部发布了《企业数据资源相关会计处理暂行规定》(财会[2023]11号),自2024年1月1日起施行。本公司自2024年1月1日起执行该项规定。

2023年10月25日,财政部发布《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7号》(财会(2023)21号),规定了“一、关于流动负债与非流动负债的划分”、“二、关于供应商融资安排的披露”以及“三、关于售后租回交易的会计处理”,自2024年1月1日起施行。本公司自2024年1月1 日起执行该规定。

2024年12月6日,财政部发布《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8号)的通知》财会(2024)24号,包括两项内容:“一、关于浮动收费法下作为基础项目持有的投资性房地的后续计量”、“二、关于不属于单项履约义务的保证类质量保证的会计处理”。 该规定自印发之日起施行,本公司自2024年12月6日起执行该项规定。

(二)变更前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前,公司执行的是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一一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